

《穿越聖經》

士師記（9）神興起耶弗他作以色列士師的故事（士 10:6-12:3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士師記 7:22-10:5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士師記 7:22-10:5 繼續講述以色列民在士師時代的故事，內容涉及基甸擊敗並制伏米甸人、基甸的逝世、亞米比勒的惡行，以及陀拉、睚珥作士師的故事。

以法蓮的首領因為基甸沒有招他們一同出戰，卻把他們留下來肅清逃脫的米甸人，就向基甸發怒。基甸婉言以“拾取剩下的葡萄”，比喻他們的成就大於他自己的本族，指出這支墊後軍隊抓住仇敵的首領，除去了軍中的元凶。有些工作扮演的並不完全是眾人敬仰的領導角色，但卻不可或缺。

疏割與毗努伊勒的首領不肯幫助基甸，可能因為害怕他萬一失敗，米甸人會報復。疏割與毗努伊勒的首領應當知道，因為神與基甸同在，所以他必然得勝。但是他們極其擔心，怕惹禍上身，以至於從來沒有想到神有拯救的大能。同樣，我們可能害怕被捲入紛爭，看不出神與眾人同在，因而錯過神所賜得勝的機會。

以色列百姓想立基甸作王，但是基甸卻強調，惟有耶和華才能管理選民。把神放在首位，這對民族與個人同等重要。

基甸與妾侍所生的兒子，令他的家庭破碎，造成以色列全族的悲劇。基甸的故事說明戰場上的英雄不一定是日常生活中的英雄。他曾經領導全族，卻不能領導他的家庭。不管你是誰，道德上一旦懈怠就會出問題。你剛剛勝過一次試探，並不代表你定會勝過下次的試探。我們必須要不斷地警醒抵擋試探，在你得勝之後，撒但可能會對你進行更猛烈的攻擊。

基甸死後，他的兒子亞比米勒想取代他的位置。為實行這個計劃，亞比米勒到母親家鄉示劍，爭取人民的支持。亞比米勒與這裏的居民有親戚關係，他們是迦南人，當然喜歡聯合起來對付以色列人。

以色列的君王應當是耶和華而非任何人，但亞比米勒想謀篡神所當有的地位。他出於自私，弑殺同父異母的弟兄七十人，只有一人逃脫。有私慾的人，常常以殘忍的手段來實施邪惡的計劃。所以我們要檢討自己的抱負，看是出於私慾，還是以神為中心。必須以神所悅納的方式，來成全我們的願望。

陀拉、睚珥這兩位士師，共治選民四十五年。在陀拉、睚珥的生平中，除了在任的時間以外，並無突出的偉績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士師記 10 章剩下的內容。

士師記 10:6 記載：“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去事奉諸巴力和亞斯她錄，並亞蘭的神、西頓的神、摩押的神、亞捫人的神、非利士人的神，離棄耶和華，不事奉他。”

歷史教訓這麼多，以色列人並沒有因此學乖，反而麻煩不斷。因為拜偶像，他們又淪為奴隸了，在非利士人和亞捫人手下服了十八年的苦役。人性是墮落的。耶利米書 17:9 記載：“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”你我實在不識人心。指著基督降世之前一千年的以色列人說：“你們做錯了”，這比面對自己的錯誤容易得多。請問我們今天做得如何？今天的教會正醞釀著可怕的叛教。人性就是這樣問題多多。我們嘗試各種方法都沒有用，原來找錯了求救的門路。只有歸向神才能行在正路上。這不是刻板的陳詞濫調，早在基督降世之前一千年就是這樣。以色列人轉去拜偶像，拒絕事奉又真又活的神。

士師記 10:7 記載：“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，就把他們交在非利士人和亞捫人的手中。”

選民離棄神，神親自介入歷史，施行審判，降下刑罰。同樣道理，神不是非使用我們不可，但我們一定要順服並倚靠神。

士師記 10:10 記載：“以色列人哀求耶和華說：‘我們得罪了你；因為離棄了我們神，去事奉諸巴力。’”

百姓走頭無路了，他們又回來歸向神。還是老調重彈。歷史的循環到今天還繼續重演，然後怎麼樣了呢？

士師記 10:11-16 記載：“耶和華對以色列人說：‘我豈沒有救過你們脫離埃及人、亞摩利人、亞捫人，和非利士人嗎？西頓人、亞瑪力人、馬雲人也都欺壓你們；你們哀求我，我也拯救你們脫離他們的手。你們竟離棄我，事奉別神！所以我不再救你們了。你們去哀求所選擇的神；你們遭遇急難的時候，讓他救你們吧！’以色列人對耶和華說：‘我們犯罪了，任憑你隨意待我們吧！只求你今日拯救我們。’以色列人就除掉他們中間的外邦神，事奉耶和華。耶和華因以色列人受的苦難，就心中擔憂。”

神是滿有憐憫和恩慈的！

士師記 10:17-18 記載：“當時亞捫人聚集，安營在基列。以色列人也聚集，安營在米斯巴。基列的民和眾首領彼此商議說：‘誰能先去攻打亞捫人，誰必作基列一切居民的領袖。’”

以色列缺領導人。凡遠離神的人和世代都有這個特點。現在選民求助一個最不平凡的人來帶領。在太平的日子，他們是不會歸向神的。

士師記 11:1 記載：“基列人耶弗他是個大能的勇士，是妓女的兒子。耶弗他是基列所生的。”

耶弗他是傑出的領袖，但他是個私生子，一個妓女的兒子。

士師記 11:2 記載：“基列的妻也生了幾個兒子；他妻所生的兒子長大了，就趕逐耶弗他，說：‘你不可在我們父家承受產業，因為你是妓女的兒子。’”

箴言 2:16 記載：“智慧要救你脫離淫婦，就是那油嘴滑舌的外女。”淫婦就是外女、外邦人。基列的妻子是外邦人，猶太文聖經說她是以實瑪利人；所以耶弗他是外邦妓女的兒子。不管他是誰，私生子從一出生就背負著標籤。耶弗他被排斥、被逐出家門。根據申命記 23:2 的記載，按著摩西律法，耶弗他不可以進入耶和華的會堂。身為私生子是一生的缺憾，但也有許

多人克服了這個缺憾。有許多君王、將軍、詩人，甚至教皇都是私生子出身。耶弗他克服了這個遺憾。

士師記 11:3 記載：“耶弗他就逃避他的弟兄，去住在陀伯地，有些匪徒到他那裏聚集，與他一同出入。”

耶弗他成了亡命之徒的領袖。他在成為國家領導之前必須克服三個障礙：第一，他是妓女的兒子；第二，他被弟兄趕出家門；第三，他所帶領的是一群被人鄙視或排斥的人。他看似不能被重用，但卻蒙神重用。神的作為極其奧秘，神揀選被世人鄙視的人。但神在使用人之前先使他卑微。神苦煉約瑟，讓摩西謙卑，使大衛降卑。我們的主“自己卑微”，“他被藐視，被人厭棄”，祂是“匠人所棄的石頭”。

士師記 11:11-12 記載：“於是耶弗他同基列的長老回去，百姓就立耶弗他作領袖、作元帥。耶弗他在米斯巴將自己的一切話陳明在耶和華面前。耶弗他打發使者去見亞捫人的王，說：‘你與我有什麼相干，竟來到我國中攻打我呢？’”

如果你仔細讀下去，就看到耶弗他陳述亞捫人是怎麼進入這塊地，他指出以色列人是用合法的途徑得到這塊地。亞捫人不單要把選民趕出這塊地，還想除掉他們。耶弗他說到重點：以色列是合法占有這塊地的。

士師記 11:28-29 記載：“但亞捫人的王不肯聽耶弗他打發人說的話。耶和華的靈降在耶弗他身上，他就經過基列和瑪拿西，來到基列的米斯巴，又從米斯巴來到亞捫人那裏。”

亞捫王完全拒絕耶弗他打發使者所說的話。於是耶弗他帶兵攻打亞捫人。但當他看到敵軍時有些膽怯。這時他做了一件平常不會做的事。這個人流亡了很長的一段時間，忽然成了最高統帥，成了士師。一個人突然被高舉的反應是興奮，興奮之餘他做了一個草率的承諾。耶弗他那時沒有我們這些啓示，他是半個外邦人，有異教徒的背景。他知道神，但認識不清楚。神沒有要他許願。

士師記 11:30-31 記載：“耶弗他就向耶和華許願，說：‘你若將亞捫人交在我手中，我從亞捫人那裏平平安安回來的時候，無論什麼人，先從我家門出來迎接我，就必歸你，我也必將他獻上為燔祭。’”

神給耶弗他得勝的保證，他不需要這麼匆忙地許願，神讓他得勝不是靠許願。是神提升他到高位。耶弗他應當知道神一路帶領他到現在，還會繼續帶領他。29 節說神的靈降在耶弗他身上。他不需要再加其他的東西了。他說：“無論什麼人，先從我家門出來迎接我，就必歸耶和華。”但如果出來迎接他的是朋友或鄰居，該怎麼辦？他沒有權利把別人獻給神。

士師記 11:34-35 記載：“耶弗他回米斯巴到了自己的家，不料，他女兒拿著鼓跳舞出來迎接他，是他獨生的，此外無兒無女。耶弗他看見她，就撕裂衣服，說：‘哀哉！我的女兒啊，你使我甚是愁苦，叫我作難了；因為我已經向耶和華開口許願，不能挽回。’”

耶弗他許願，他覺得不能收回。問題是：他有沒有將女兒獻在祭壇上呢？我們要仔細看下去。聖經對耶弗他的許願沒有評說對與錯。聖經沒有責備他。希伯來書 11:32 記載：“我又何必再說呢？若要一一細說，基甸、巴拉、參孫、耶弗他、大衛、撒母耳，和衆先知的事，時候就不够了。”耶弗他和一群蒙神喜悅的人並列了。神的誠命是“不可殺人”。神對獻上子女

也有明確的指示。申命記 12:31 記載：“你不可向耶和華—你的神這樣行，因為他們向他們的神行了耶和華所憎嫌所恨惡的一切事，甚至將自己的兒女用火焚燒，獻與他們的神。”神說：“我沒叫你這樣做，你不可以這樣做，這是外邦人、異教徒的行為。”神沒讓亞伯拉罕獻以撒，我們要認清這個事實。亞伯拉罕獻以撒的重點是，要看他到底為神順服到什麼程度。當亞伯拉罕舉起刀子的時候，他認定以撒要死了。但神不會讓亞伯拉罕殺自己的兒子。在士師記 11:31，耶弗他說：“我從亞捫人那裏平平安安回來的時候，無論什麼人，先從我家門出來迎接我，就必歸你，我也必將他獻上為燔祭。”我認為這節經文可以理解成“或者把他獻為燔祭”。耶弗他說可以二選一：獻為燔祭，或奉獻。耶弗他有沒有把女兒獻為燔祭呢？我認為沒有。“就必歸你”是他將女兒分別為聖，終身不嫁。耶弗他是私生子，他只有一個獨生女。他希望女兒能結婚生子，讓他含飴弄孫。但是他的女兒是第一個迎接他的人，他必須要將女兒獻給神，這表示女兒終身不得嫁人。或許你會問我：“你確定嗎？”請聽他女兒怎麼說。

士師記 11:36-37 記載：“他女兒回答說：‘父啊，你既向耶和華開口，就當照你口中所說的向我行，因耶和華已經在仇敵亞捫人身上為你報仇’；又對父親說：‘有一件事求你允准：容我去兩個月，與同伴在山上，好哀哭我終為處女。’”

他的女兒很順服，她說既然父親向神許了願，她願意成全。

她不明白父親的還願是要獻為燔祭、還是奉獻，但她決定終身不嫁。她懇求能為自己終為處女哀哭。她願意終身奉獻給神。

士師記 11:38-40 記載：“耶弗他說：‘你去吧！’就容她去兩個月。她便和同伴去了，在山上為她終為處女哀哭。兩月已滿，她回到父親那裏，父親就照所許的願向她行了。女兒終身沒有親近男子。此後以色列中有個規矩，每年以色列的女子去為基列人耶弗他的女兒哀哭四天。”

經文告訴我們耶弗他的女兒終身未嫁，她終身奉獻給神。40 節“哀哭”是記念的意思。每年人們用特別的方式記念耶弗他的女兒。她奉獻自己給神和神的事工。耶弗他沒有把女兒獻在祭壇上，神不許他這樣做的。重點是耶弗他願意還願，他的許願是真心的，沒有把許願當成兒戲，只是有點草率而已，但不是空口說白話的。關於許願，神有嚴厲的教導。傳道書 5:2-5 記載：“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，也不可心急發言；因為神在天上，你在地下，所以你的言語要寡少。事務多，就令人作夢；言語多，就顯出愚昧。你向神許願，償還不可遲延，因他不喜悅愚昧人，所以你許的願應當償還。你許願不還，不如不許。”向神許願時要確定能還願。我擔心許多基督徒把許願當成一個儀式。也許他們在主日崇拜之後，走到祭壇前表示願意奉獻自己給神。有些基督徒常常表示奉獻自己，但沒有還願。神說：“不可冒失開口”，是指不要有口無心地愚弄自己。下次你再參加奉獻崇拜時，要三思。如果不是由衷之言，就不要冒失地到祭壇前許願。耶弗他是私生子，他母親是妓女；他養了一個可愛的女兒，他希望女兒結婚生子。他不小心地將女兒獻給了神，但他還願了。今天有些基督徒，一再許願，從不還願。你有沒有向神許願？如果有，神要你還願。提摩太後書 2:11-13 記載：“有可信的話說：我們若與基督同死，也必與他同活；我們若能忍耐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。我們若不認他，他也必不認我們；我們縱然失信，他仍是可信的，因為他不能背乎自己。”神是守信用的，我們也要守信用。帖撒羅尼迦後書 3:3 記載：“但主是信實的，要堅固你們，保護你們脫離那惡者（或譯：脫離凶惡）。”我們的神是奇妙的，我們是愚昧的！耶弗他是我們的好榜樣。

士師記 12:1-3 記載：“以法蓮人聚集，到了北方，對耶弗他說：‘你去與亞捫人爭戰，為什麼沒有招我們同去呢？我們必用火燒你和你的房屋。’耶弗他對他們說：‘我和我的民與亞捫人大大爭戰；我招你們來，你們竟沒有來救我脫離他們的手。我見你們不來救我，我就拚命前去攻擊亞捫人，耶和華將他們交在我手中。你們今日為什麼上我這裏來攻打我呢？’”

以法蓮人對耶弗他爭吵，當基甸與米甸人爭戰時，沒有徵召以法蓮人，現在以法蓮人不懷好意地要耶弗他解釋：為什麼沒有叫他們一起去打仗。以法蓮嫉妒的影響很深，導致後來的背叛。當以色列國分裂為南、北兩國時，所有的背逆都是以以法蓮為中心。追根究底還是他們嫉妒心太强。教會也有嫉妒，而且問題很大。腓立比書 2:3 記載：“凡事不可結黨，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；只要存心謙卑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。”“結黨、虛浮的榮耀”就是嫉妒，最容易在教會惹事。每當我聽到有人埋怨教會沒有按著他的想法做的時候，我心想，他是不是在嫉妒。當一個人總和牧者作對時，我懷疑藏在背後的是妒忌。這裏的問題也是妒忌，耶弗他必須保護自己，以法蓮人已經鬧到家門口了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